

中華革命運動史

Rade K 著
克 仁譯



上海圖書出版社

新宇宙書店出版

中國革命運動史
拉 狄 克 著
克 仁 譯

上 海
新 宇 宙 書 店

1931

1929, 11, 4 初版

1—2000 冊

1931, 4, 15 再版

2001—3000 冊



紙面平裝每冊實價八角



卡爾·拉狄克

序　　言

這本書是世界歷史學家開始用唯物史觀的眼光來分析中國歷史的第一本書。作者是歐洲有數的敏銳而正確的政治評論家；大戰時對於保護祖國的社會民主黨和出賣工人階級的第二國際下了嚴重不斷的攻擊。歐戰後對於帝國主義分贓的巴黎和會和凡爾賽條約，都著有專書。同時他又是一個革命的實地行動者，受了各國的拘留放逐，凡幾十年；尤其是在戰後的德國革命中，他經過種種困苦，偷逃德國，以後被捕下獄。他著了一部『德國革命』，有五十萬言。他是一個賦有文學天才的政治家，他做『以士維士

基』報主筆的時候，他代世界名人每人做了一個評傳，中國的孫逸仙的評傳，也佔其中好幾頁，他用滑稽而切合于事實的文筆，描寫得淋漓盡致；尤其是印了單行本以後開場的一篇序言和『灰色馬』作者沙文夸夫的評傳。中文的譯本，我只見到有一篇『兩個無家的詩人』，這是一篇不顯重要的散文。在 1925 年 5 月 30 事件以前，他就很早地注意到東方的問題，特別是中國的，他能很正確地根據過去歐洲的革命的教訓和經驗，分析中國歷史的過去和推測將來。他對於中國革命經過了長時期的細心研究和擁護。可是當時他所提的口號和策略，有許多人看起來以為是太左，太激烈一點，雖然現在和過去的事實完全和他所預料的相符；他終於被一些人們嫌惡，被驅逐到冰天雪地的西伯利亞北部去了。但是這些境遇的不幸，才能對於他的歷史的價值有所損傷，只有現在和將來的歷史家和關心革命的人，能夠自己評斷出誰是誰非！

這本書是他許多有永久價值的著作中的一部。開始著作的時期是 1926 年的春天，停止于 1927 年的夏天，正是世界上對於中國問題辯論得最激烈的時候，也是中國革命轉變的緊要關頭的時候，而我們的作者，拉狄克，就在這個時候，因為政治的關係，暫時不得不停止了他的偉大的

著作。這本書的重心是要分析從帝國主義侵入後，中國的社會經濟情形和因此而發生的變化與革命，並且對於中國國家的起源和政權的階級性都給我們以明確的答覆。作者，拉狄克，在最後一篇的末尾上還講：『以後要分析義和團暴動後之中國革命運動和中山主義的發展，及一九一一年革命之經驗，國民黨之產生和現代中國工農運動之發生，這是一個很長而重要的問題，最後還要研究到中國革命的政綱，怎樣建設國家，怎樣建設經濟，怎樣為工農革命而提出經濟的政綱及怎樣反對外國帝國主義……』我們希望我們的作者更能有完成這個計畫的機會與幸運，我想，中國千百萬的讀者和知道他的人們也這樣地希望著。此外還有關於太平天國的幾篇是但林做的，未曾編入；還有最初的緒言，我們預備十年以後再登載出來。

近來中國的小資產階級失意的政客和文人，也開始想用『經濟背景』去分析中國的歷史，最好的例子是最近出版的陳公博的『中國歷史上的革命』這一本書，任他怎樣說是用『唯物論』的方法，或是『在學術界要發生絕大變化』，可惜他的階級性終於就這樣地限制了他。他只從廿四史內抄下幾段興亡故事，而以為是獨出心裁；他從來沒有敢說到每個朝代政權的階級性，尤其是明末以後到

現在的革命問題。他還說到『可是商業經濟的力量，當時只能摧破封建制度，而不能摧破封建勢力，其中有兩個很重要的原因：第一是沒有工業經濟的後繼，第二沒有政治力量的擁護。』這完全表現出他的唯心的矛盾的立論。第一，難道摧破封建『制度』不算是摧破封建的一種『勢力』？我們知道從井田破壞，秦以後，一直到元朝，中國的商業資本和地主已經成了政治舞台的主角，加緊地剝削農民，比純粹的封建還要利害，使中國的農民在幾千年的歷史中都想恢復到舊時封建的井田，公社時代，孔老的學說帶了這種色彩極重，但是這是永久不可能的；到了不得已的時候，就大家起來挺而走險，所要推翻的政權，不是純粹代表封建的，而是代表地主與商人的。至于當時中國商業資本的發展和手工業分工精細的程度，這本書上都引出相當必要的證據，並不比歐洲當時落後。所以中國當時的情形不是逗留在封建的黑暗時代中，而是羈留在由商業資本到工業資本的這種狀況中。為什麼不能進到工業資本呢？這個原因絕不如帝國主義國家內的資產階級學者的口吻所說一樣，以為是沒有上帝賜與一個強有力的政府和天沒有下凡幾個科學的大天才。這些都是商業資本沒有過渡到工業資本的結果，而不是原因，陳公博是完全犯了頗

因倒果的唯心的錯誤。我們，唯物論者，對於這個原因的答覆是因為中國自然地理的關係，中國沒有在當時找到很好的殖民地，因此社會生產的增加不是經常向上的，同時技術的改良和大規範的生產都受了限制；因此而沒有改良技術——自然科學發明急切的要求；因此而逗留不前，因此而不能樹立強有力的政治保護。陳公博的這一本小冊子除了浪費工人的勞動——字紙張，排工等等——之外，在學術界一點價值都沒有。

還有一本熊得山著的『中國社會史研究』，顯而易見的也是一本時髦的書。他分析中國歷史的方法，也和陳公博一樣地根據『經濟背景』，可笑得很，他比陳公博還要糊塗。在他的這本書裏面，過分相信了天皇，地皇，伏羲，神農時代種種神怪的傳說，而假說他們是原始共產，部落共產，其實那時，我們的祖先還在泊米爾高原；他相信中國的國家起源於治水，而不是由於戰爭；他以為井田在部落共產時代就有這樣整齊有條理的普遍現象，而不是用武力和租稅的方法，在他的金字塔（表示中國的階級）上面，從上找到下，都沒有中國的工商業資產階級，因此他以為中國現在還是被封建統治着，這樣的分析完全是不依據『經濟背景』的唯心的不正確的理論。他的錯誤，在拉

狄克的這一本書上，都能指示出來。同時熊得山，因為他分析的錯誤和零亂，在最後，不能得着正確的出路，甯可說沒有出路。他不相信無產階級是將來革命的主面，同時對於廣大的有歷史過去的農民也不敢十分相信。他又痛恨帝國主義和軍閥，買辦。究竟誰能擔負將來革命的使命呢？他始終沒有答覆，因為他在這樣男子拖辮子，女子剪髮；紅褲子小腳，和裸體舞蹈；小尖帽和燙頭髮；飛機和土車，潛水艇和舢舨的無奇不有的，不倫不類的現在中國社會，驚惶而莫知所從。老實說一句：這也是和陳公博一樣階級的關係限制了他的最大的作用。

今天的中國社會關係所以這樣滑稽而紊亂的原因是很簡單的：是因為中國和世界發達最高期的資本主義相接觸以前，並沒有經過英國的產業革命和大憲章運動，也沒有經過法國的大革命和文藝復興，而仍舊是用半封建的大清帝國和世界的帝國主義相見的。同時歷史又不允許我們步步就班依樣畫葫蘆來再從新將歐洲所走過的路重走一遍，而且要三步併一步地向前追。在歐洲一世紀的歷史，在中國不要十年就完成。歷史又不是如刀切瓜一樣地階段明顯的事實，因此在歐洲十八世紀的人物和二十世紀的政黨都會在中國同時存在，而歐洲在幾百年中間社會經濟

變化而發生的流血與戰爭，在中國幾十年都要照樣地不可避免地醞釀暴發；所以中國的殺人流血比世界各國都來得殘酷而頻繁，因為要在幾十年中還清幾百年未清的歷史的債務，這是必然的事實。

在最近過去的中國革命中，往往是在短時期中早熟，而不能對於舊制度有一個徹底的推翻；從這一次社會變動到那次的社會變動的時間的距離也越趨越短，這都是客觀的複雜的條件使牠不得不如此；同時過去在歐洲已經算清在中國還是保留着的賬務，只有在將來一下子算清，所以中國人肩頭上的歷史的責任比誰都要沉重。

要用拉狄克的觀念去分析中國過去的歷史，我們纔可以知道自己將來的使命和歷史的方向，這是我們介紹這本書給中國讀者的主要用意。

斯偉 1929.5.10 上海

內 容

歐洲資本主義開始侵入時的中國情形——土地私有制度是否在中國已經存在——有沒有大批土地的佔有——當時商業資本發展的程度和手工業的進步——為什麼不能進到工業資本主義的階段的原因——中國國家的起源及其政權的階級性——秦始皇的焚書坑儒的歷史意義——王莽王安石的變法——農民小資產階級的政權能否成為永久的政權——農民政府必然腐化的原因——歷朝政權的階級性——資本主義侵入後中國社會階級的分化——帝國主義武力侵略的結果，南京條約，天津條約——買辦階級的發生及其作用——日本的勃興與中日戰爭，馬關條約，——中俄關係和俄帝國的野心——日俄戰爭的前夜——德國的東來——李鴻章張蔭桓的賣國鐵證——康梁的變法——義和團的暴動——八國聯軍的奸淫擄掠——鐵道之敷設——帝國主義在華勢力範圍的形成——償付鐵道借款的問題——辛亥革命——中國產業的發展和階級的分化——農業問題——資本主義破壞農業的間接方法——農村的破壞和賦稅的增加——土地佔有的形式——高利貸商人官僚的地主——在中國土地中資產階級佔優勢問題。

歐洲資本主義開始侵入時的中國情形。

我們的研究現在要講的是中國的實際，它產生了中國革命與民族解放運動。現在所講的是歐洲資本主義開始侵入時的中國情形。那時候，因歐洲資本主義侵入的影響，開始改變了中國的社會關係；把舊制度破壞，而在實際的生活中產生了強大的民族革命運動。

中國同資本主義國家接觸的時候，是一個農業國家。因此，如果當我們同意，研究資本主義對中國發展的影響的時候，那我們必需求得解答的第一個問題，就是中國的

農業問題。但這個廣泛的問題，我們可以把牠具體的分成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土地私有制在中國存在嗎？第二個問題：當時私有土地是怎樣分配的，有沒有大批土地的佔有者？地租與農村工錢勞動者的存在？第三個問題：中國農業是自然經濟或者是早已捲入了商品流通的漩渦？當中國與歐洲接觸時候，中國經濟的商品化又達到了怎樣的程度呢？因為我們知道，歐洲資本主義侵入中國的影響有二方面：就是中國農村經濟的商品化與分化。

A. 土地私有制在中國存在嗎？

關於第一個問題——土地私有制在中國存在嗎？許多研究中國歷史的資產階級學者解釋得非常不清楚。當中國與資本主義國家開始接觸的時候，誰是土地的私有者？關於這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在資產階級學者的著作裏甚至於在俄國十月革命後的幾個俄國著作家的著作裏，都說得異常含糊。他們說，並且很肯定的說，在中國直到現在都還沒有土地國有制的存在。

關於這個重要的問題有三種作品是我們不得不研究的。第一本書是俄國研究中國問題的專家柴哈洛夫所著的『中國的土地私有制』（1854年出版）這本書是講中國農業發展的歷史最好的一本書。其次，是英國研究中國問

題會主席伊姆生所著的『中國土地問題與鄉村居民的狀況』(1888年出版)。最後，是法國研究中國問題專家法郎克著的一本關於農業上法律關係的書(1903年出版)。我不懂中國文字，因此，不知道有沒有比較這三本書再有價值的著作，但據懂得中國文字的學者說是沒有的了。因此，我們研究，必須以這三本書為根據，牠們相互間是有連繫的。第一本書是完全講歷史上的，第二本書是關於19世紀末的中國農村經濟，第三本書，我在上面已經說過是關於法律方面的。

這三本書的內容是怎樣呢？柴哈洛夫說：『在清朝的時候，土地分為官有與私有兩種，但土地與從前一樣，除了因政變，土地私有者要失去土地外，土地私有制仍是絕對不可侵犯的。佔有無限制數量土地的，買賣與抵押土地——一切還是像從前一樣，隨各人自由的意志。政府的責任是保護土地私有制的安全，並且極力企圖使土地都可適宜於耕種，使沒有一塊土地是荒蕪的。在明末的時候，因為政局的騷擾不安甯，以致荒蕪的土地數量劇急的增加。清政府的政策就是極力減少這種荒蕪的土地，這樣，可以阻止農民的漂泊與遊蕩。』

從上面一段話中，我們可以知道，柴哈洛夫說過，就

是中國存在有無限數量的土地，賣，買，與抵押的權利。換句話說，就是在中國，除了幾個例外（關於這點，我下面再說）已有土地私有制的存在。

詹姆斯的書可以分為二部份：一般的與具體的回答，這本書的價值，是在他所說的不是沒有根據的話，而是有具體答案的。他曾很詳細的觀察各省（滿洲，直隸，山東，廣東等省）土地私有的實際存在的情形。根據這種具體的調查，他有下面這樣的答案：『我們看，中國土地財產是否全屬於皇帝或是人民的？這個問題比較偏於理論方面，實際上我們對這個問題的解答同其他東方國家一樣，首先要看政府干涉農務達到那一種程度，再要看政府給農民處理他們的田地的權利是怎樣，多或是少呢？有的時候，還需看政府對農業生產品抽稅輕重而決定。如果抽稅是很重的，那末在實際上，耕種者所留下的有權使用的就很少，我們可以說，在這種情形之下，土地是屬於政府的，而耕種者僅僅好像是租地人罷了。』

照一般的原則，中國當局認為凡在太陽之下的一切事物都是屬皇帝的，土地是皇帝的私產，人民是皇帝的僕役。他方面，皇帝或政府是一切荒地與沒有主人可耕土地的名義上之私有者。這些沒有主人的可耕地是由于飢荒，

內戰或其他原因所致的。起初，在這些土地大概是由政府的各地方代表分給人民，而人民向政府納稅與繳納一部份的收穫。這種權利，在其他各國都存在，沒有絲毫的區別。在另一方面，凡土地在私人手裏的，那他就可以依照他自由意志去處置，他可以不受政府任何種的干涉，而自由出租抵押與出賣土地。至於土地賣買的條件，同賣買其他財產一樣，一般的土地稅達到生產總額二十分之一或三十分之一，這當然不是租額的全部。土地私有者他們自己是不耕種的，常常把土地出租，自己取得收穫的大部分，留下的一部份則繳納政府。

因此，可以看出中國土地私有者對他們自己的土地有那樣絕對的權利，完全同其他國家一樣。

這樣，詹姆斯的答案同柴哈洛夫所說的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就是在中國同西方一樣土地私有制是存在的。

這種土地私有制有那幾種例外呢？第一，政府充公的未耕土地。第二荒蕪土地屬於政府。第三，江河沖積成的沙地也稱屬於政府的。法郎克教授，他證明上面說的最後二個例外在德國根據民法也是適用的。

第三本書，我在上面已經說過是法郎克教授著的，他解釋土地是皇帝私有財產的傳統之來源。法郎克說這是因